



香港中華總商會

The Chinese General Chamber of Commerce

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擔保有限公司

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and limited by guarantee

CB(1)431/03-04(04)

香港干諾道中 24-25 號 4 字樓

4/F, 24-25 Connaught Road, Central, Hong Kong

Tel : 2525 6385 Fax : 2845 2610

E-mail : cgcc@cgcc.org.hk Web Site : <http://www.cgcc.org.hk>

編號：(E) 2003-12-7

立法會

工商事務委員會主席

丁午壽議員 鈞啓

丁午壽議員鈞鑒：

本會近日由香港貿易發展局（下稱“貿發局”）方面獲悉，該局近遭私營展覽會營辦商投訴該局經常舉辦展覽會，有與民爭利之嫌，本會對此深表關注。

根據政府訂立之「香港貿易發展局附例」，貿發局的基本職能是「促進、協助和發展香港與香港以外地方的貿易，尤其是出口」。本會認為，貿發局在發揮其法定職能時，爲了協助香港廠商推廣出口，舉辦展覽會是最具效益的途徑之一。該局過去舉辦之各類展覽會爲香港各行業提供了有效的平台，促進香港外貿發展，鞏固香港作爲世界採購中心的地位，不但爲港商帶來業務機會，亦爲香港商務旅遊收益作出貢獻。

貿發局作爲非牟利機構，舉辦展覽會之主要目的是促進香港貿易，特別是推廣港產品出口，在國際市場上樹立香港的設計和品牌。近年，香港中小企均面對經濟轉型的挑戰，貿發局爲協助他們在逆境中尋找商機，在舉辦展覽會時，因應情況將有關收費凍結甚至下調。本會長期支持貿發局之各項活動，自 1975 年開始已爲貿發局的各類型展覽會擔任支持機構，合力推動香港各行業之發展。

隨著全球經濟一體化，國際商品市場競爭更趨激烈，私營機構近年亦因應需求積極舉辦各類型的展覽會，本會亦注意到，貿發局安排舉辦展覽會時，已有注意避免與其他同類型展覽於較相近之時間舉行，產生不良競爭。

爲了保持香港的競爭力，本會支持貿發局繼續堅守並積極發揮其法定職能，透過展覽會協助港商把握商機，推廣香港貿易，爲繁榮香港經濟而努力。

以上意見，謹供閣下及貴委員會參考。耑此

順頌

鈞安



香港中華總商會
2003 年 12 月 2 日

抄送：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秘書處楊少紅小姐
香港貿易發展局展覽事務總監周啓良先生